

民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民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县财政局：

为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常态化长效机制，强化部门及资金使用单位绩效责任意识，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现就我局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作如下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预算单位主要职能

1. 城乡建设规划管理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住房城乡建设政策法规，拟订全县城
乡建设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负责城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规划编制与监督管理。

2. 住房保障与房地产管理

组织实施保障性住房建设、分配和运营管理，完善住房保障
体系。负责房地产市场监督管理，规范商品房预售、交易等行为。

3. 建筑行业监管

监督建筑工程质量安全，落实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要求。管理建筑施工企业资质和从业人员资格。

4. 市政公用设施建设

统筹城市道路、桥梁、供水、排水、燃气等市政设施建设与维护。指导海绵城市、地下综合管廊等专项工程建设。

5. 村镇建设指导

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和特色小城镇建设。指导农村生活垃圾、污水处理等环境整治工作。

6. 城市管理执法

依法查处违法建设行为，规范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协调推进城市数字化管理平台建设。

（二）内设机构概况

民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共设置 5 个内设科室：

1. 办公室：负责机关政务工作的综合协调、文电处理、文秘档案、保密保卫、新闻宣传、政务公开、对外联络及各种会议的协调筹备工作；起草部门综合性文稿及制定机关内部规章制度；负责党建、精神文明、建设信息、综治、组织人事、计划生育、群团等工作；负责机关日常工作和后勤管理工作等。

2. 市政工程管理股：负责拟订全县市政公用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城市维护建设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督促检查计划的执行；指导监督市政工程测量、设计及施工；负责制定市政公用行业市场规划

和市场行为规范；负责全县城市建设和市政公用事业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的实施；负责全县道路、排水处理、公园广场等市政工程的建设；负责组织实施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审查获特许经营权企业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对特许经营权企业经营计划实施情况、产品和服务质量以及安全生产情况进行监督管理。

3. 基本建设管理股：负责全县建筑市场管理、施工许可和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工作；负责工程建设单位的建设机构和施工企业资质申报工作；负责建筑行业科技发展规划、计划的编制实施和技术合作项目引进、建设行业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勘察设计、监理咨询行业监督和资质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旧有居住建设节能改造和新建建筑节能工作；负责对城市供水、燃气、热力、垃圾处理、污水处理的行业管理。

4. 村镇建设股：研究制定全县村镇建设的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农村住房安全和危房、旧房改造；指导全县村镇房屋及公用基础设施的建设管理；指导村镇统一开发、综合建设和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组织村镇建设试点工作，指导重点镇（村）建设；参与新农村建设工作。

5. 综合财务股：负责编制局系统行政事业经费年度预、决算，并组织实施；负责系统内各类城建资金的协调办理；负责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的收取及财务处理；负责局机关及局属各单位各类财务报表汇总、上报；负责局机关财务管理和局属各单位财务内部审计等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各项资金和国有资产管理、机关财务财产管

理和系统内的统计工作。负责有关项目资金、专项资金的监督检查和内部财务审计审核。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根据民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要求，本次自评对象为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6.80 分，评价等级为优。资金执行方面，年度资金总额 188,339,537.56 元，执行率 100%，其中基本支出 4,155,859.26 元（人员经费 3,641,972.02 元、公用经费 513,887.24 元），项目支出 184,183,678.30 元（一般性项目 124,093,678.30 元、重点项目 60,090,000.00 元），各项资金均全额执行到位。绩效指标全面完成，重点保障了局机关办公运转、城市建设项目实施及人员待遇发放，有效促进了县域经济发展和环境质量提升。

三、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一）整体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度资金总额年初预算数为 188339537.56 元，全年预算数为 188339537.56 元，全年执行数 188339537.56 元，执行率为 100%。执行率指标分值 10 分，按评分标准得 10 分。

其中：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155859.26 元，全年预算数为 4155859.26 元，全年执行数为 4155859.26 元，执行率为 100%。人员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3641972.02 元，全年预算数为 3641972.02 元，全年执行数为 3641972.02 元，执行率为 100%。公用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513887.24 元，全年预算数为 513887.24

元，全年执行数为 513887.24 元，执行率为 100%。

其中：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84183678.30 元，全年预算数为 184183678.30 元，全年执行数为 184183678.30 元，执行率为 100%。

一般性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124093678.30 元，全年预算数为 124093678.30 元，全年执行数为 124093678.30 元，执行率为 100%。

重点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60090000.00 元，全年预算数为 6009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为 60090000.00 元，执行率为 100%。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综合评价与分析，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最终得分为 96.80 分，评价结果为“优”。

预期目标：目标 1：购置办公用品及日常开支，保障局机关办公正常运转，不断提高服务群众的水平，在规范工会经费支出的前提下，对本单位工会会员提供服务保障；目标 2：城市建设项目实施发生的办公、督导检查等费用；目标 3：按时发放人员工资、缴纳社保、公积金等，有效地维持本单位工作正常运转，实现既定目标、完成预算支出。

实际完成情况：局机关办公正常运转，各项目正常实施，保障民乐县城市建设工作有序开展，促进县域经济发展。预算执行率、结转结余变动率、“三公”经费控制率、预算调整率等基本运行指标均达到或超过预期目标。城乡社区事务预算完成项目数、预算完成预算数、城乡建设项目、公用经费完成合格率、购买办公用品、基础设施建设材料设备合格率等重点履职指标均达到

100%。项目资金拨付及时率、人员经费拨付及时率等时效指标均达到或超过预期目标。工资福利支出数、城区生活污水处理厂运营成本等成本指标均控制在预算范围内。促进县域经济发展、城市供水供暖收益等经济效益指标均有所提高。政策知晓率(住建)、城区道路广场亮化率等社会效益指标均达到或超过预期目标。节能减排率(住建)、提升县域环境质量等生态效益指标均有效提升。受众满意度达到98%。党建工作开展情况、培训计划完成率、制度完善情况、试点工作开展情况等可持续发展能力指标均表现良好。

(三) 各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基本运行指标

预算收支管理 1: 预算执行率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年度指标值为“ $\geq 100\%$ ”，实际完成值为100%，完成率为100%，分值0.83分，得分为0.83分。本单位在预算执行方面表现优秀，全年预算执行率达到100%，表明单位在预算编制和执行过程中具有较强的科学性和前瞻性。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即对各项支出进行了科学测算与合理分配，确保了全年预算具有较强的操作性和前瞻性。在预算执行过程中，财务部门加强了对各项支出的动态监控，严格执行审批流程，强化资金使用计划性，确保了各项支出的及时拨付与合理控制。单位将继续深化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机制，探索建立更加科学合理的预算执行评估体系，确保资金使用的透明度和效益。

预算收支管理 2: 结转结余变动率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年度指标值为“ $\leq 20\%$ ”，实际完成值为20%，完成率为100%，分值0.83分，得分为0.83分。单位在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控制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确保其不超过20%的指标值。单位通过优化预算编制方式，引入滚动预算理念，结合历史数据与当前发展趋势，提升预算执行的准确性和灵活性。同时，加强对支出波动因素的预警机制建设，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公共服务保障能力。未来，单位将继续完善预算管理机制，确保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预算收支管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年度指标值为“ $\leq 30\%$ ”，实际完成值为30%，完成率为100%，分值0.83分，得分为0.83分。本单位在“三公”经费管理上严格执行了预算控制要求，经费支出未超过30%的指标值。单位持续加强公务接待、公务用车和因公出国(境)等方面的内部审批管理，优化支出结构，杜绝铺张浪费现象。单位将继续深化“三公”经费动态监控机制，探索建立更加科学合理的经费使用评估体系，确保经费使用的透明度和效益。

预算收支管理 4: 预算调整率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年度指标值为“ $\leq 10\%$ ”，实际完成值为10%，完成率为100%，分值0.83分，得分为0.83分。本年度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过程中具有较强的科学性和前瞻性，全年未出现因外部环境变化或内部管理不善而导致的大额预算调整情况，

体现了较强的预算管理能力和财务稳定性。同时，也反映出单位在项目执行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既定预算执行，有效控制了资金使用风险。未来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过程中的动态监控机制，提升预算调整的及时性与合理性，以更好适应复杂多变的财政环境。

财务管理 1：预算执行率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为“ $\geq 100\%$ ”，实际完成值为100%，完成率为100%，分值0.83分，得分为0.83分。本单位在预算执行方面表现优异，全年预算总额188,339,537.56元，实际执行188,339,537.56元，执行率达到100%。其中基本支出4,155,859.26元、项目支出184,183,678.30元（含一般性项目124,093,678.30元、重点项目60,090,000元）均实现全额执行。通过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制度，确保资金使用与预算批复一致，有效保障了局机关办公运转、城市建设项目实施及人员经费发放等核心职能的履行。建议继续保持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执行监控的及时性，优化资金支付流程，进一步提升预算执行效率。

财务管理 2：结转结余变动率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为“ $\leq 20\%$ ”，实际完成值为20%，完成率为100%，分值0.83分，得分为0.83分。本单位通过加强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和资金统筹管理，将结转结余资金控制在合理范围内，既避免了资金沉淀又保障了必要储备。全年预算执行无超支或异常结余情况，资金使用效益得到充分发挥。建议进一步完善结余资金管理制度，建立跨年度项目资金滚动管理机

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连续性。

财务管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为“ $\leq 30\%$ ”，实际完成值为30%，完成率为100%，分值0.83分，得分为0.83分。本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从严控制公务接待、公务用车和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通过完善审批制度、强化标准执行和加强公开监督等措施，确保“三公”经费零增长。建议持续加强“三公”经费预算源头控制，推进公务用车社会化改革，探索更多节约型公务活动模式。

财务管理 4: 预算调整率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为“ $\leq 10\%$ ”，实际完成值为10%，完成率为100%，分值0.83分，得分为0.83分。本单位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年度内预算调整事项均按规定程序报批，调整范围控制在10%的阈值内。通过加强预算前期论证和中期评估，有效减少了预算执行中的不确定性。建议进一步强化项目库建设，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同时完善预算调整预警机制，降低非必要调整。

财务管理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为“合规”，实际完成值为“100%-80%（含）”，完成率为100%，分值0.83分，得分为0.75分。本单位建立了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体系，所有支出均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内部审批流程，重点加强了城市建设项目资金的专

项监管。通过定期开展财务检查、强化会计审核和推进信息化管控，确保了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建议进一步细化资金使用负面清单，加强财务人员业务培训，特别是对新出台财政政策的解读能力。

财务管理 6：会计和内控制度执行有效性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为“有效”，实际完成值为“100%-80%（含）”，完成率为 100%，分值 0.83 分，得分为 0.75 分。本单位全面执行政府会计制度，规范开展会计核算工作，同步完善了包含 18 项内控制度的管理体系。通过实施不相容岗位分离、定期轮岗和内部审计等措施，有效防控了财务风险。但在工程款支付等业务环节的流程衔接上仍有优化空间。建议加快推进财务共享中心建设，强化内控信息化手段应用，定期开展制度执行效果评估。

采购管理 1：政府采购规范性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年度目标值为“规范”，实际完成值为 100%-80%（含），完成率为 100%，分值 0.83 分，得分为 0.75 分。本单位在政府采购工作中严格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制度要求，确保了采购行为的公开、公平、公正。采购流程规范，采购项目均按照规定程序完成申报、审批、执行和验收，未发现违规操作情况。采购人员责任意识强，采购档案资料齐全，为后续审计与监督提供了有力支撑。单位将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全过程的监督与风险防控，提升采购工作的科学化、制度化和

透明化水平。

采购管理 2: 政府采购节约率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为“ $\geq 70\%$ ”，实际完成值为“70%”，完成率为100%，分值0.83分，得分为0.83分。本单位在政府采购过程中，严格执行采购预算控制和招投标管理规定，强化采购流程规范性，确保采购过程公开、公平、公正，有效提升了采购资金的使用效率。采购部门与财务部门协同配合，通过优化采购方案设计、加强供应商比选、推进集中采购等方式，实现了采购成本的有效节约，保障了财政资金的合理使用。单位将继续加强政府采购全过程管理，进一步完善采购绩效评价机制，推动采购工作向更加规范、高效、透明的方向发展。

资产管理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为“规范”，实际完成值为100%-80%（含），完成率为100%，分值0.83分，得分为0.75分。本单位在资产管理方面严格执行资产登记、调配与报废制度，确保了资产管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通过定期盘点和信息化管理手段，有效提升了资产管理的透明度和准确性。本单位在资产采购、使用、处置等环节均按照相关制度要求执行，保障了资产管理的合规性和安全性。但在部分细节管理上仍存在提升空间，如资产标签的规范性和资产使用记录的完整性等方面。未来，本单位将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制度的培训和宣贯，提升全员资产管理意识；同时优化资产管理流程，强化对重点环节的监督机制，确保资产

管理的规范性和高效性。

资产管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为“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90\%$ ”，实际完成值为 90%，完成率为 100%，分值 0.83 分，得分为 0.83 分。本单位对固定资产的使用效率达到了既定目标，资产配置合理，管理科学。通过优化资产配置和加强使用管理，确保了固定资产的高效利用。本单位建立了完善的资产使用登记制度，定期评估资产使用状况，及时调整闲置资产，提高了资产使用效率。未来，本单位将进一步完善资产共享机制，推动跨部门资产调配，探索建立资产使用效能评估体系，持续提升固定资产的经济效益和管理水平。

人员管理 1: 在职人员控制率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为“ $\leq 95\%$ ”，实际完成值为“95%”，完成率为 100%，分值 0.83 分，得分为 0.83 分。本单位在人员编制管理方面严格执行国家及上级主管部门关于编制控制的相关规定，确保在职人员总数未超出核定编制数，有效控制了人力成本的增长。单位通过优化岗位设置、加强人员流动管理以及强化人事制度执行，实现了人员结构的合理配置与动态平衡。单位将继续加强编制管理与用人计划的统筹协调，进一步提升人力资源使用效率，防止超编现象发生，确保组织运行的规范性与高效性。

绩效管理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成效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为“较上年提升”，实际完成值为100%-80%(含)，完成率为100%，分值0.87分，得分为0.78分。本单位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面持续推进制度建设与流程优化，强化绩效目标管理、运行监控和结果应用，确保了绩效管理工作的连续性和系统性。通过强化预算编制与执行的全过程绩效导向，提升了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率与管理规范性。但在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深度和反馈机制上仍有提升空间，部分绩效指标的设定与业务实际结合不够紧密，影响了绩效改进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本单位在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基本实现了较上年度的提升目标，特别是在绩效目标编制、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自评等方面形成了较为完整的闭环管理体系。单位通过组织预算绩效管理专题培训、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加强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的挂钩机制，有效提升了整体绩效管理水平。但由于部分部门对绩效管理的理解仍存在偏差，导致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科学，影响了绩效评价结果的精准性与指导性。将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设置机制，强化绩效目标与单位战略目标、重点工作任务的衔接，提升绩效指标的可操作性和可衡量性。同时，加大对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与应用力度，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调整、政策优化的联动机制。此外，应加强绩效管理人员的专业能力建设，通过开展常态化培训、引入第三方评估等方式，提升绩效管理工作的专业化、规范化水平。

2. 重点履职指标

数量指标 1: 城乡社区事务预算完成项目数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为“ ≥ 3 个”，实际完成值为“3 个”，完成率为 100%，分值 3.75 分，得分为 3.75 分。本单位严格按照城乡社区事务预算要求，统筹规划并高效完成了 3 个重点项目，包括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设施改善和环境综合治理等。通过科学编制项目计划、强化资金监管和优化资源配置，确保了各项目按期高质量完成。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单位注重与社区、居民的沟通协调，充分听取意见建议，使项目更加贴近群众需求。同时，建立了项目进度跟踪机制，定期开展督导检查，及时解决实施中的问题，保障了项目顺利推进。下一步，将进一步完善项目储备机制，加强前期论证和可行性研究，提升项目实施的精准性和效益性，为城乡社区发展提供更有力的支撑。

2. 重点履职指标

数量指标 2: 城乡社区事务预算完成预算数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为“ ≥ 1118.51 万元”，实际完成值为“1118.51 万元”，完成率为 100%，分值 3.75 分，得分为 3.75 分。本单位严格按照预算管理要求，科学编制城乡社区事务预算，确保各项资金合理分配和有效使用。通过加强预算执行监督，优化资金拨付流程，确保了城乡社区事务预算的全面完成。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单位注重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项目绩效管理，确保每一笔资金都发挥最大效益。同时，通过定期召开预算执行分析会议，及时发现和解决预算执行中的问题，保障了预算执行

的规范性和有效性。下一步，单位将继续加强预算管理，提升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准性，进一步优化资金使用结构，确保城乡社区事务预算的高效执行。

质量指标 1：城乡建设项目、公用经费完成合格率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为“ $\geq 100\%$ ”，实际完成值为 100%，完成率为 100%，分值 3.75 分，得分为 3.75 分。本单位在城乡建设项目和公用经费管理方面严格执行预算管理要求，确保资金使用合规、高效。通过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强化项目全过程监督，确保城乡建设项目按计划推进，工程质量符合标准。在公用经费使用方面，单位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合理控制支出，确保经费使用效益最大化。同时，单位定期开展项目绩效评估和经费使用情况检查，及时发现并整改存在的问题，保障项目建设和经费使用的质量。下一步，单位将进一步优化项目管理流程，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对城乡建设项目和公用经费的精细化管理，确保各项任务高质量完成。

质量指标 2：购买办公用品、基础设施建设材料设备合格率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为“ $\geq 100\%$ ”，实际完成值为 100%，完成率为 100%，分值 3.75 分，得分为 3.75 分。本单位在办公用品采购和基础设施建设材料设备采购方面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相关法规和标准，确保采购物品的质量符合要求。通过建立严格的供应商准入机制和采购验收流程，对采购物品进行全面的质量检查，确保每一件采购物品都符合使用标准。同时，单位

加强了对采购人员的培训，提升其专业能力和责任意识，确保采购过程的规范性和透明度。下一步，单位将继续优化采购管理流程，加强对供应商的动态管理，进一步提升采购物品的质量水平，为单位的正常运转和项目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时效指标 1：项目资金拨付及时率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为“项目资金拨付及时率≥95%”，实际完成值为“95%”，完成率为100%，分值3.75分，得分为3.75分。本单位在项目资金拨付及时性方面表现优异，全年所有项目资金均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拨付，确保了城乡社区事务项目的顺利实施。为实现该目标，单位建立了严格的资金拨付流程，明确了各环节责任人和时间节点，加强了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优化了资金审批程序，提高了资金拨付效率。通过定期召开资金调度会议，及时解决资金拨付过程中的问题，确保了资金按时到位。资金拨付及时率达标得益于前期项目计划的科学制定、资金需求的精准测算以及拨付流程的持续优化，保障了项目实施的资金需求。下一步，将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使用的动态监控，完善资金拨付预警机制，探索电子化审批流程，提高资金拨付的透明度和效率，确保项目资金及时、足额拨付到位，为城乡社区事务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有力保障。

时效指标 2：人员经费拨付及时率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为“人员经费拨付及时率≥100%”，实际完成值为“100%”，完成率为100%，分值3.75分，

得分为 3.75 分。本单位在人员经费拨付方面表现优异，全年所有人员经费均能按时足额拨付，确保了职工工资福利待遇的及时发放，有效维护了职工权益和队伍稳定。为实现该目标，单位严格执行财政预算管理规定，建立了人员经费拨付台账，明确了拨付时间节点和责任人员，优化了资金审批和支付流程，确保每月工资、社保、公积金等费用在法定时限内完成支付。通过财务与人事部门的紧密协作，实现了人员变动信息与经费预算的动态调整，避免了因信息滞后导致的拨付延误。经费拨付及时性得益于单位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规范的资金管理流程和高效的部门协同机制，保障了人员经费从预算编制到实际支付的全过程管控。下一步，将继续强化预算执行监控，探索智能化财务管理系统应用，进一步提升经费拨付效率和准确性，同时加强人员经费使用情况的跟踪分析，为预算编制和绩效管理提供数据支持。

成本指标 1: 工资福利支出数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为“≤290 万元”，实际完成值为 290 万元，完成率为 100%，分值 3.75 分，得分为 3.75 分。本单位在工资福利支出方面严格执行了预算管理要求，确保了工资福利支出总额未超过既定目标。通过优化人员结构、合理控制人员编制、严格执行工资福利政策，单位在保障职工合法权益的同时有效控制了人员经费支出。此外，单位还强化了工资福利支出的动态监测机制，确保资金使用的合规与高效。下一阶段，单位将继续深化工资福利支出精细化管理，探索更加科学合理的薪

酬激励机制，进一步提升资金使用效益，推动人力资源管理提质增效。

成本指标 2：城区生活污水处理厂运营成本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为“ ≤ 830 万元”，实际完成值为 830 万元，完成率为 100%，分值 3.75 分，得分为 3.75 分。本单位在城区生活污水处理厂运营成本控制方面严格执行了预算管理要求，确保了运营成本未超过既定目标。通过优化运营流程、加强设备维护保养、合理调配人力资源，单位在保障污水处理服务质量的同时有效控制了运营成本。此外，单位还强化了污水处理全过程的成本核算与动态监测机制，确保资金使用的透明与高效。下一阶段，单位将继续深化污水处理厂运营成本精细化管理，探索节能降耗技术应用与区域协作机制，进一步提升资金使用效益，推动污水处理服务提质增效。

3. 部门综合指标

经济效益 1：促进县域经济发展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值为“比上年有所提高”，实际完成值为“100%-80%(含)”，完成率为 100%，分值为 4.29 分，得分为 3.86 分。本单位在促进县域经济发展方面，通过实施城乡建设项目、优化城市基础设施、推动城市供水供暖等公共服务提升，有效带动了县域经济的增长。通过项目的实施，不仅改善了城市环境，还促进了相关产业的发展，为县域经济注入了新的活力。下一步，将继续加大项目投入，优化资源配置，进一步提升

县域经济的整体竞争力。

经济效益 2：城市供水供暖收益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值为“增长”，实际完成值为“100%-80%(含)”，完成率为 100%，分值为 4.29 分，得分为 3.86 分。本单位通过优化供水供暖设施、提高服务质量、加强收费管理等措施，实现了城市供水供暖收益的稳步增长。同时，通过技术改造和节能降耗，降低了运营成本，进一步提升了经济效益。未来，将继续加强设施维护和技术升级，确保供水供暖服务的稳定性和经济性，为城市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社会效益 1：政策知晓率（住建）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为“政策知晓率(住建)≥90%”，实际完成值为“90%”，完成率为 100%，分值 4.29 分，得分为 4.29 分。本单位围绕提升政策知晓率的核心目标，积极开展住建领域政策宣传工作，通过政务网站、政务新媒体、社区宣传栏、入户走访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住建政策，确保群众对政策的知晓率达到预期目标。下一步，单位将继续加强政策宣传的精准性与针对性，结合不同群体特点，创新宣传方式方法，推动政策宣传进村入户、深入人心，进一步提升政策落实效果与群众参与度。

社会效益 2：城区道路广场亮化率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为“城区道路广场亮化率≥95%”，实际完成值为“95%”，完成率为 100%，分值 4.29 分，得分为 4.29 分。本单位高度重视城区道路广场亮化工作，通过科

学规划和合理布局，确保城区道路广场亮化率达到预期目标，提升了城市夜间景观和居民生活质量。下一步，单位将继续优化亮化设施布局，加强设施维护管理，确保亮化设施正常运行，进一步提升城市夜间景观效果和居民满意度。

生态效益 1：节能减排率（住建）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为“ $\geq 40\%$ ”，实际完成值为40%，完成率为100%，分值4.29分，得分为4.29分。本单位在节能减排方面采取了多项措施，包括推广节能灯具、优化供暖系统、加强建筑节能监管等。通过实施绿色建筑标准、开展节能改造项目、加强能源消耗监测，有效降低了单位能耗和碳排放。为进一步提升节能减排效果，建议加大新能源技术应用力度，探索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途径，推动城乡建设领域绿色低碳转型。

生态效益 2：提升县域环境质量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为“有效提升”，实际完成值为“100%-80%(含)”，完成率为100%，分值4.29分，得分为3.86分。单位通过实施城市绿化工程、加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开展环境卫生整治等工作，有效改善了县域环境质量。重点推进了城区公园绿地建设、河道生态修复等项目，提升了城市生态功能。建议下一步加强环境监测体系建设，建立长效管理机制，持续巩固和提升环境治理成效，打造更加宜居的城乡环境。

服务对象满意度 1：受众满意度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为“ $\geq 98\%$ ”，实际完成值为

98%，完成率为 100%，分值 4.26 分，得分为 4.26 分。本单位高度重视服务对象满意度工作，通过多种措施提升服务质量和水平，确保了受众满意度达到预期目标。一是加强政策宣传和解读，提高政策知晓率，确保服务对象对政策的理解和认同；二是优化服务流程，提升服务效率，减少服务对象的等待时间和办事成本；三是建立健全反馈机制，及时收集和处理服务对象的意见和建议，不断改进服务质量。下一步，单位将继续巩固现有成果，进一步优化服务流程，提升服务对象的满意度和获得感。

4. 可持续发展能力指标

组织建设：党建工作开展情况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为“良好”，实际完成值为 100%-80%（含），完成率为 100%，分值 5 分，得分为 4.5 分。本单位在党建工作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通过定期组织党员学习活动、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和民主生活会，有效提升了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同时，本单位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加强党员干部的廉洁自律教育，确保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下一步，本单位将继续深化党建工作，创新活动形式，提升党建工作的实效性和影响力，力争在下一年度实现党建工作水平整体跃升至优秀等级。

宣传培训：培训计划完成率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为“ $\geq 90\%$ ”，实际完成值为“90%”，完成率为 100%，分值 5 分，得分为 5 分。本单位高度

重视干部职工的能力建设和素质提升，全年共组织各类培训活动，覆盖全体干部职工，确保了培训计划的全面实施。培训内容涵盖政策解读、业务技能、职业素养等多个维度，有效提升了干部职工的专业能力与综合素质。单位建立了科学的培训需求调研机制，结合岗位实际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并通过严格的计划执行、过程监督与效果评估，确保培训质量和实效。下一步，单位将继续优化培训资源配置，强化培训内容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积极引入线上培训平台和互动式教学模式，提升培训效率与参与度，推动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向高质量、可持续方向发展。

制度建设：制度完善情况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为“完善”，实际完成值为100%-80%（含），完成率为100%，分值5分，得分为4.5分。本单位高度重视制度体系建设，围绕单位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目标，持续推进各项规章制度的修订与完善，确保制度与业务发展同步、与政策法规契合。在全年工作中，完成了超过80%的相关制度修订任务，覆盖财务管理、人事管理、采购管理、项目监督等多个关键领域。但由于部分制度涉及多部门协作和政策衔接，修订流程较长，影响了整体完成进度。下一步，单位将加强制度修订工作的统筹安排，优化流程机制，明确责任分工和时间节点，推动制度体系建设更加系统、规范、高效，全面提升单位治理能力和制度执行力。

改革创新：试点工作开展情况

本年度该三级指标的设定目标为“良好”，实际完成值为100%-80%（含），完成率为100%，分值5分，得分为4.5分。单位在试点工作中整体推进有序，阶段性成果达到预期目标，试点项目的实施过程规范，具备较强的可复制性和推广价值。项目团队严格按照工作计划推进各项任务，资源配置合理，风险控制到位，确保了试点工作的顺利开展。同时，单位通过建立定期评估机制，及时发现和解决试点过程中出现的问题，保障了试点工作的质量和效率。下一步，建议进一步提炼试点经验，完善配套政策和标准体系，推动试点成果向更大范围推广应用，提升整体工作效能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目前无实质性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所有指标均符合预期进度，且确定能完成年度目标。

根据预算资金执行情况分析，年度资金总额执行率为100%，其中基本支出执行率为100%（人员经费100%、公用经费100%），项目支出执行率为100%（一般性项目100%、重点项目100%）。整体执行进度良好，各项资金均按计划执行到位。

各项绩效指标均达到或超过预期目标值，包括：预算执行率100%、结转结余变动率20%、三公经费控制率30%、预算调整率10%、城乡社区事务预算完成项目数3个、城乡建设项目合格率100%、项目资金拨付及时率95%、人员经费拨付及时率100%、政策知晓率90%、城区道路广场亮化率95%、节能减排率40%、受众满意

度 98%等。这些指标显示部门重点工作推进顺利，城乡建设工作成效显著。

虽然整体绩效表现良好，但仍有部分指标存在提升空间，建议采取以下改进措施：资金使用合规性、会计和内控制度执行有效性、政府采购规范性、资产管理规范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成效、促进县域经济发展、城市供水供暖收益、提升县域环境质量、党建工作开展情况、制度完善情况、试点工作开展情况等指标虽然达到 80%以上，但未达到 100%，需进一步提升：加强财务人员培训，提高资金使用合规性和会计制度执行水平完善政府采购和资产管理制度，确保操作更加规范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持续提升预算绩效工作质量优化城市供水供暖服务，提高经济效益加强党建工作，完善各项制度，推动改革创新试点工作三公经费控制率、预算调整率等指标虽然达标，但接近上限，需进一步控制：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确保不突破预算加强预算编制科学性，减少预算调整。

下一步将继续按照年度绩效目标和工作计划，重点推进以下工作：持续优化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强城乡建设项目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和进度完善城市基础设施，提升城市品质加强节能减排工作，改善县域环境质量提升服务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

四、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本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84183678.30 元，全年

预算数为 184183678.30 元，全年执行数为 184183678.30 元，执行率为 100%。一般性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124093678.30 元，全年预算数为 124093678.30 元，全年执行数为 124093678.30 元，执行率为 100%。重点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60090000.00 元，全年预算数为 60090000.00 元，全年执行数为 60090000.00 元，执行率为 100%。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公开情况

我单位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同时加强评价结果的应用，切实提高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根据政策文件规定，自评结果将按财政要求及时公开，依法自觉接受审计监督。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民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 3 月 10 日



